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 "公司")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一 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4 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,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 司董事长梁昌春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此议案已经公司人力资源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国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,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临 2024-071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